

中国社会科学基金“七五”课题

中国私营经济 法律问题探索

私营经济的现状、立法及其构想

主编 梁传运 魏振瀛 欧阳青

工 商 出 版 社

目 录

代 序

- 在“私营经济法律问题研讨会”开幕式上的讲话
..... 梁传运(1)
在“私营经济法律问题研讨会”上的讲话..... 顾嘉禾(5)

现 状

- 关于私营企业问题的思考
——保定地区调查札记 吴廷嘉(10)
对私营经济管理工作中几个问题的探讨
..... 王成斌 李永宏(28)
私营企业的法律地位与工商行政管理问题的探讨
..... 刘祥祥(38)
私营经济的发展和健全法制 黄可万(43)
略谈依法管理和发展个体私营经济 毛海清(49)
新余市渝水区私营经济的现状及其发展管理对策
..... 张精华 何志敏(56)
寓教育服务于管理引导中促进个体私营经济稳定协调发
展 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65)
从徐州市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状况看需要解决的法律问题 ...
..... 徐中华(73)

理 论

私营经济的概念问题	晓 亮(77)
试论现阶段我国发展私营经济的客观必然性	
..... 吴翔铃 蒋 静(83)	
试谈私营经济的概念	黄正学(91)
关于私营经济雇工的若干问题	屈建民 桑 林(98)
谈我国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限度	张 霞(106)
试论个体私营经济发展度和行业结构调整的合理值	
..... 王 轶(111)	
试论承包制与私营企业的联系和区别	李连进(118)
论国家对私营经济的基本政策	晓 亮(128)
试论私营企业的组织形式	刘兆年(138)
论私营企业的性质和法律地位	赵中孚 叶 林(149)
浅谈有限责任公司的法律特征	吴永才 皋 平(160)
浅析社会主义制度下私营经济的法律地位	
..... 周运敏(165)	
对运用税收杠杆促进私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探索	
..... 易运和(176)	
试论私营经济与集体经济的区别	薛志强(184)
私营企业和集体企业的法律比较	姚启亮(187)
略论私营经济的组织形式问题	欧阳青(193)

构 想

健全我国私人经济法律的若干设想	梁传运(200)
关于私营经济的一些法律问题	魏振瀛(210)
关于私营经济法律问题的几点看法	黄 健(219)

论制定我国私营独资、合伙企业破产法律制度.....	甘培忠 佟 强(231)
私营经济分类及其若干行为的法律问题的探疑	王 鸣(247)
现行私营企业立法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张大林(257)
改善私人经济存在与发展环境的建议.....	钱明星(259)
论私营企业劳动关系的法律调整.....	齐 斌(263)
谈谈私营企业工会的职权.....	石高平(270)

典 型

走自己的路 发挥自己的特长.....	陈念祖(274)
许林生和他的“林芝公司”.....	纪 言(277)
攻坚闯关求发展 注重效益上水平.....	夏春亚(282)
私营企业发展的喜忧与思考.....	陈德科(287)
后记.....	(293)

代 序

在“私营经济法律问题研讨会” 开幕式上的讲话

由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会资助的《私营经济的法律问题》课题组与南通市工商局共同举办的“私营经济法律问题研讨会”今天正式开幕了。这次会议在南通市召开,得到了南通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得到了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及有关各方专家、学者、各有关部门、各地方工商局同志的大力协助。在此,我谨代表会议的主办单位,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参加这次会议的有社科院、高等院校从事科研、教学工作的同志以及国务院研究室、税务、劳动、工商行政管理等部门从事实际工作的同志 40 多人。

在应邀参加研讨会代表中,既有法学界的同志,也有经济学界的同志;既有从事理论研究的专家、学者,也有从事实际工作的行家里手;既有中央国家机关的同志,也有地方的同志。这样一种人员构成,使我们能够把务虚与务实,尤其是把法学与经济学研究结合起来。很显然,这为理论与实际相结合提供了极好的条件。所以,我相信,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我们一定能够把会开好,在私营经济法律问题的研究方面作出令人满意的成绩。

在座诸位能拨冗光顾研讨会,这本身就是对我们这项科研项目的支持。有的同志是经几番周折才争取到会的,我们对此十分感谢。另外,在与会同志中我们还特别感谢南通市副市长顾嘉禾同

志、中国社科院晓亮同志、国家税务局易运和副司长和江苏省工商局杨义坚副局长，他们拨冗莅临研讨会，为我们开好这次会增加了信心。咱们即便不用时髦的话讲“群星荟萃”，也能称得上是人才济济，只待各路神仙施展高招。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个体经济、私营经济从无到有，取得了长足发展，虽然近两年由于种种原因出现了一些波折，但是现在已经走上稳定发展的轨道。到去年年底，全国私营企业已达 98141 户，比 1989 年增长 4.6%；从业人员 170.2 万人，比 1989 年增长 4%，注册资金总额 95.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6%。全国城乡个体工商户达 1328.3 万户，从业人员 2092.8 万人，比上年分别增长 6.57% 和 7.80%，注册资金 39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4%。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在促进经济繁荣、方便人民生活、安置待业人员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并已为社会所公认。91 年七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中再一次明确提出“继续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适当发展其它经济成分，形成适合我国现阶段生产力水平的所有制结构。”这说明，党和国家对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的政策是长期的、连续一贯的。我国个体、私营经济的存在，有其客观必然性、合法性，而且是群众的需要，具有广泛的群众性。因此，个体、私营经济在未来还会有一个相当的发展，这是毋庸置疑的趋势。

当然，在个体、私营经济几年来的发展过程中，还存在若干问题，其中包括认识的问题和管理的问题以及立法的问题等等，都需要在实践中逐步加以解决。我们这次会议的宗旨，正是从立法的角度，对私营经济进行研究，以求得这方面问题的解决。这当然不会是一件一蹴而就的事，显然需要动一动脑、费一些精力，坚持不懈地努力解决。

长期以来，个体、私营经济一直为人们所关注，它是我们国家改革开放的产物，而且，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它是改革开放的一个标志、一种象征。当前社会上的一些热点问题，如分配不公问题、

收征管问题、雇佣劳动以及随之而来的其他社会问题，都与发展个体、私营经济有关。我们的研讨会当然不能回避这些问题，而对这些问题的议论定会对这些社会热点问题的解决产生影响。

这次研讨会的重要任务是对私营经济法律问题的研究成果进行交流，通过对私营经济立法工作的现状、存在问题的分析，争取如何健全、完善私营经济的立法提出若干建议。会议的主办者之一、《私营经济的法律问题》课题组自1988年成立以来，由法学界、经济学界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有关同志牵头，在有关各方的支持下，做了大量和细致、深入的调查研究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果。按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会要求，到今年年底，课题组应拿出最终成果。

要仰仗诸位的帮助。我们希望通过这次会议，在大家集思广益的基础上，能够形成一份对私营经济法律的综合和深入的成果报告，为国家的宏观决策提供参考依据，为私营经济立法工作做出贡献。同样，我们课题组也就能够交差。另外，顺便提一句，这个研讨会本来的稿子，我们还打算汇编成册，希望大家给予支持与合作。

这次会议为什么选择在南通召开呢？这是有原因的，一是南通的同志十分热情。几个月前我们提出在南通开会，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立即表示欢迎，局长又向市领导汇报，得到了市委、市政府的支持，为此事，史文龙局长到北京还专门谈及此事。会前两个多月的筹备工作，都是南通的同志做的，很辛苦。这次会议，大家都到了南通的同志为我们准备得非常周到，住的和吃的都非常好。另外，我们选在这里开会，主要是因为这个地方的个体、私营经济很有特色。个体私营经济在全省来说比重是较大的。它的个体贩运户在全省占着举足轻重的地位（个体贩运户人数占全省的50%）。当年新华社报道“百万雄鸡过大江”说的就是南通的个体贩运户，将江北的活鸡运到上海，解决上海的吃鸡问题。我还记得几年前来南通的时候，这里就有几位闻名遐迩的个体大户，如皮蛋大王、葡萄大王、弹簧大王等（当时号称“八大王”，是吧？听说现在有的不行了，不过好的还是多的）。南通还有几个迅速发展起来的专

业市场，如三星乡迭石桥市场。这些，对促进南通经济的发展起到很大作用。几年来，南通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一直保持着稳定的态势，这是工商系统的同志们在市委、市政府始终如一的重视下及各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协助下，很好地执行政策和依法管理的结果。因此，这次我们来南通开会，还有一个任务，就是向当地同志取经。

话说到这里，还有件事我想强调一下。这次会议的性质是研究、讨论问题，是学术性的。因此，希望大家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十二届七中全会提出的“五个坚定不移”的前提下，从我国私营经济发展入手，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畅所欲言，把观点谈透，做到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大家有着共同的目的，就是要把研讨会开出水平来，开出成果来。如果在讨论过程中，有争论、有交锋，那是件正常的事。而且我相信，通过这种“对阵”，将会把问题的讨论引向深入；也只有这样，才能集中大家的智慧，集沙成塔、集腋成裘，把问题搞清楚。

最后，我想以我个人的名义，再次向南通市委、市政府和市工商系统的同志们表示感谢，并预祝研讨会取得圆满成功。

谢谢大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桑传运）

在“私营经济法律问题研讨会”上的讲话

今天,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会资助的私营经济法律问题课题组在贵州南通市召开“私营经济法律问题研讨会”,应邀出席这次会议的所有全国各地的高等院校和科研部门的专家、学者,有司法部门的法律理论和实际工作者,银行、税务、劳动、保险等系统的行家里手,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和兄弟地区的负责同志。有这么多领导和嘉宾临门我们感到无比的兴奋和喜悦。我谨代表中共南通市委、南通市人民政府对这次会议的召开表示热烈的祝贺!对到会的各位同志表示热烈的欢迎!

这次私营经济法律问题研讨会的召开,对今后进一步把个体、私营经济纳入法制管理的轨道,必将起到积极的作用,对我市个体、私营经济管理方面的工作,更将起到积极的指导作用,对我们南通市其它方面的工作无疑也是一个很大的促进和推动作用。对此,我谨向各位领导、各位专家、各位同志表示感谢!

为了方便各位领导和专家对我们南通的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我简要地向大家汇报一下南通的工农业生产、对外开放和个体私营经济的情况。

我们南通市地处长江流域下游,江苏省中部,南临长江,东濒黄海,背依辽阔的苏北平原,与上海隔江相望,素有“江海门户”之称,是我国十四个沿海对外开放城市之一。南通市管辖城区(通州区)、郊区(港闸区)、富民港办事处和海安、如东、南通、海门四县及启东、如皋两个县级市。总面积 8001 平方公里,总人口 776 万,其中市区面积 230 平方公里,人口 50 多万。

南通自然地理条件优越,近代工业起步较早,经济发展有较好的基础。全国解放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市的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得到迅速发展。1990年,全市国民生产总值118亿元,是1978年的4.3倍;国民收入105亿元,是1978年的4.8倍;工农业总产值210亿元,是1978年的3.8倍;其中工业产值177.3亿元,是1978年的5.3倍;农业产值33.86亿元,是1978年的1.57倍。在长期的建设和发展中,南通经济逐步形成了三大特点:一是农业以粮、棉和特种经济为主,农副产品种类较多,粮食常年产量为29亿公斤,去年为30亿公斤;棉花总产近100万公担,蚕茧年产25万公担左右,去年达到30万公担。海淡产品资源和沿海滩涂生物资源丰富,海产品占全省30%以上。二是工业以轻纺为主,食品、机械、电子、化工、医药、建材、船舶、电力等工业相配套,产业门类比较齐全。三是交通以水运为主,江、海、河贯通,水、陆、空并举。南通港是长江水系江河运输直达中转的咽喉,建设、开发有着广阔的前景。正在兴建中的南通兴东机场,将会大大改善南通的交通条件。

近年来,我市充分利用对外开放的优势,对外开放工作取得了良好的进展,初步形成了多层次的对外开放格局。目前,“三资”企业已有122家,投资金额4.2146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1.0137亿美元,仅去年一年就发展了33家“三资”企业,实际利用外资2915万美元。

在发展个体、私营经济方面,我市按照社会需要,因地制宜地鼓励、扶持、引导个体、私营经济稳定协调健康地发展,截止1990年底,我市登记注册的个体工商业有125895户,从业人员178127人,占全市城乡人口数的2.3%,占全民集体企业(包括乡镇企业)职工数的11.7%;注册资金267485万元(户均为2125元),占全民集体企业注册资金的1.6%;工业产值30070万元,占全市工业总产值的1.7%;营业额97729万元,占全年社会商品零售额的14.4%。目前,我市登记注册的私营企业有467家,从业人员7291

人,占全民集体企业职工数的 0.87%;平均每个私营企业雇工 13.5 人,其中雇工 100 人以上的私营企业有三家,私营企业注册资金 2788 万元,占全民集体资金的 0.32%;其中私营“万利发饼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为 80 万元。1990 年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纳税 17100 万元,占全市税收总额的 14.2%。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作为一种所有制形式,具有规模小、经营分散、灵活多样的特点,它的存在和发展适应了我国目前生产力发展的水平,是现阶段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必要补充。近几年来,个体私营经济在社会主义经济这个大舞台上甘当配角,为社会主义公有制拾遗补缺,在增加社会产品、扩大财源、活跃市场、满足人民生活需要、安排劳动力就业等方面,充分显示了它的活力和生机,起了国营、集体所有制企业所难以替代的作用。然而,个体、私营经济毕竟是一种小商品经济,生产经营具有很大的盲目性和不稳定性,必须对此加以正确引导和加强管理。最近召开的七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进一步肯定了个体、私营经济的地位和作用,在治理整顿中又完善了一系列政策、法规和管理制度,为今后稳定、协调、健康地发展个体、私营经济创造了良好条件。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特别是八十年代的十年间,我们南通的经济建设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就,但与兄弟地区相比还有很大差距。我们必须虚心向兄弟地区学习,进一步加快南通经济的发展和振兴。

今年初,我市七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提出了今后十年及“八五”期间我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本构想,规划在本世纪末国民生产总值在一九九〇年的基础上翻一番以上,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把南通建设成为开放型、多功能、现代化的区域性经济中心。实施这一构想,总的指导思想是认真贯彻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提出的“五个坚定不移”的方针,主动依托上海,继续学习苏州,积极实施“外向开拓、科技兴市”的“两翼齐飞”战略,优化全市经济结构,不断提高经济效益,继续加强农业基础,突出发展交通、流通,大力

提高加工工业水平,有选择地发展基础原材料工业,相应发展各项社会事业,努力保持经济和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基本思路:一是以外向型经济为导向,带动城乡经济的共同发展;二是以结构调整为载体,推进“两翼齐飞”战略的实施;三是以加速发展第三产业为契机,促进区域中心的尽快形成;四是以深化改革为动力,加快振兴南通的步伐;五是以教育为根本,培养造就一大批跨世纪的人才。

现在我市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正处在一个关键的时期。我们深深感到机遇与困难并存,面临着严峻的考验。我们地处上海经济区,上海浦东的开发和开放,对我们南通发展外向型经济既是一个竞争,也是一个推动,更是一个机遇。因此,我们在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方面,要充分利用浦东开发的机遇,确立整体开放意识,完善并加快实施外向开拓的总体规划,坚持“四外一旅”(外资、外贸、外经、外事、旅游)一齐抓,推动对外开放向更高层次、更广领域拓展。

这次私营经济法律问题的研讨,将从法律的角度,深入探讨私营经济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存在的客观必然性,进一步研究私营经济的地位和作用,探讨如何完善有关法规和管理制度等,这些都是现阶段发展有计划商品经济中的重点理论课题,也是实际工作中亟需解决的若干大问题。这次会议的召开,必将帮助我们拓开思路,启发我们沿着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认识路线深入到实际工作中深层次的问题,并进而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探讨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若干主要问题。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担负着维护经济秩序、促进经济稳定协调发展的重任。在深化改革和对外开放中,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任务日趋繁重。过去,我市工商行政管理系统遵循党的基本路线,围绕经济建设中心,坚持两个基本点,积极改善和加强工商行政管理工作,为促进经济发展作出了贡献。尤其应当提到的是实践工作中得到上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各有关方面包括理论界、法学界、新闻界、金融界、行政执法各部门的关心、支持、鼓励和帮助。借此机会,

我以分管这方面工作的同志的名义谨表深切的谢意。同时，真诚地希望上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和各有关方面的专家、学者、行家里手一如既往的加强对我市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指导，真诚希望各老大哥单位更多的关心和支持我们南通的建设，以促进我们南通的繁荣与发展。

最后，祝各位领导和来宾在南通期间身体健康！生活愉快！

（江苏省南通市副市长 顾嘉禾）

现 状

关于私营企业问题的思考 ——保定地区调查札记

一、私营企业发展概况、过程与特点

1988年4月，七届人大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对私营经济作了专门的规定：“国家允许私营经济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存在和发展”。之后，国务院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私营企业登记工作开始逐步展开并走上正轨。据保定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统计材料看：1988年该地区私营企业注册登记有2368户。当然，由于各种因素的干扰，这个数字小于实际数字。其中，最主要的干扰源于“假集体”的存在。1989年，保定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重点抓了清理假集体的工作，摸出了假集体3287户，占全区乡镇企业的37%。在进行整顿并重新登记的554户假集体中，207户改为私营企业，占总数2/5弱。若以此比例推算，暂定假集体中属私营企业性质者为1320户左右；加上因季节性招工，偶尔超过雇工8人以上的个体户或个体合伙登记中的900余户，该地区1989年私营企业总数约为5500户上下。保定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对私营企业登记的管理工作，相对来说比较严格，数据与一定的可靠性。

同全国一样，保定地区私营经济的发展过程，同建国以来的政

治风云相呼应。“四人邦”时期,保定地区的个体经济、农村社员家庭手工业乃至社队集体副业,都被当成资本主义尾巴狠狠割过,与之有关的贸易市场,也无不被取缔过。甚至80年代初期,这种事也还时有发生。形左实右、似是而非的“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的那种荒谬理论,及其僵化的思维模式,在不少人、尤其不少干部脑海中根深蒂固。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经营权转移到社员个人手中。在此基础上,私营经济得到了恢复和发展。在发展个体经济这种背景下,私营企业应运而生。显然,私营企业并非个人主观意志的产物,而是中国现阶段个体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承认私营企业的合法地位,体现了中国共产党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的一贯精神,也为对私营企业实行因势利导、积极管理的方针打下了基础。

保定地区的私营企业在其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一些鲜明的特征。这些特征,既有保定地区自己独具的个性,也潜藏着不少具有全国性意义的共性。研究这些特征,无疑具有重大的实际价值与理论价值,在经济学、文化学和社会学等学科领域中,还具有特殊的要求价值。

首先,保定地区私营企业集中分布于农村。1989年,农村私营企业有2115户,占其总户数98.45%。这同全省、全国情况一致。据有关资料表明,全国农村私营企业户数占其总数80%。河北省农村私营企业为其全省总数93.1%;辽宁省为其90%;山东为88%;浙江也大致相同。^①

其次,保定地区私营企业集中于工业。1990年,从事工业者1480户,为其总数的91.2%。从全国看,据有关调查数据表明,1987年全国私营企业从事工业者占72.8%,建筑业者9.4%,交通运输业3%,总共85%以上。^②不同的是,保定地区各县往往发

^① 《中国的私营经济——现状 问题、前景》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9页。

^② 同前注,第9—10页。

展起了自己的龙头工业和骨干企业,如蠡县的腈纶毛纺业、容城的服装业、高阳的棉纺织印染业、安新的制鞋业、新城的制革业、完县的塑料加工业、安国的中草药加工业、徐水的酿酒业与废旧钢铁加工业等等。

再次,保定私营企业的兴起与发展和专业市场的扩建完善互为依托。上述各县龙头工业集中地,都有与之相应的专业市场。1989年底,保定地区已有42个专业市场。其中蠡县的辛兴腈纶毛线市场、安国中草药市场、容城王村化纤布市场、高阳李果庄纱布市场、新城宋辛庄伙后沟人造革专业市场等,均已成为全国同类商品最大集散地。蠡县留史皮毛市场,近日又被确定为全国毛皮四大市场之一。这些市场促进有关企业建立起稳固的产供销渠道,以及有关的信息渠道,从而形成一种独立自主性较强的市场经济格局。

第四,保定地区私营企业同全国一样,处于发展初期,规模较小。但同国内省内其它地区相较,则发展速度与规模又相对较快、较大。据1987年有关调查资料,全国私营企业每户平均雇工16人,每户的平均资金5万元。河北省私营企业雇工8—15人者占其总数54.8%,雇工16—25人者占20%,26—99人者占24.6%,100人以上者占0.6%。^①1990年私营企业发展有所下降,但保定地区平均每户雇工数为21人。其中,从事工业投资户者为19人,建筑业者26人,修理业者13人,商业饮食业9人,其它业者22人。虽然户均不到30人,但却明显高于平均水平。雇工100人以上者为16户,占总数1%。每户平均资金9万元,蠡县则更高。注册资金百万元以上者24户,为其总数1.5%。保定地区的私营企业还比较重视再生产投资,技术改造与设备更新速度较快。蠡县毛纺业尤其突出,各厂设备70%—80%已达到国内80年代先进水平,其余也在60年代水平线!高阳县李果庄织布业也颇典型。其1/3织布机改为国家定型的1511型织布机,动力装置也改

① 同前注,第8页

手工为电动,并不断引进新工艺。容城县不少服装厂已使用高速电子缝纫机

第五、地域发展不平衡。据1990年第三季度统计,平原地区7个县私营企业共计926户,占地区总数57.45%;铁路沿线6个县共计404户,占地区总数25.06%;山区7县共计282户,占地区总数17.49%。平原县中的蠡县则有354户,占地区总数21%,比有183户私营企业、排全地区第二的容城高出近一倍。而山区县中的完县则有85户私营企业,占山区县总数的2/7。一个有趣的现象是,私营企业发达的县份,除了离北京、保定等大城市近、靠铁路沿线等地理条件外,还往往是过去农业不太发达,而有传统手工技艺或专门性的市场集散地历史的地方。

第六、保定地区私营企业类型以合伙企业为主体,共1239户,占总户数的77%左右;拥有从业人员29829人,占其总数的78%;其中雇工24251人,占其总数的74%左右。企业主绝大部分参加管理,相当大部分人还直接参加生产劳动。企业主大多为原来的社队干部或集体副业负责人、购销员。党团员较多。党员占全地区企业主的23%。这些私营企业,一般来说,管理机构高度精简,生产中间环节少。蠡县昌兴毛纺厂有职工200多人,但没有一个脱产人员;京利毛纺厂管理人员较多,但与职工比例也在1:15以上。私营企业资金周转速度与经济效益普遍而且显著高于国营与集体企业。

二、私营企业的社会作用与性质

同任何事物一样,私营企业的社会作用也有两重性。

私营企业的积极作用十分突出,而且具有广泛的社会内涵:

(一)、私营企业作为公有经济的补充,不仅活跃了市场,调剂了人民生活;而且它同以经商为主要经济活动方式的个体户不同,它直接进入生产领域,从而成为我国现阶段生产力发展的一条重要经济力量。1987年,全国私营企业平均每户支付雇工工资3.2万元,上缴国家税收1.3万元,上交村(组)提留4152元,是国家财